

研究战争史等各种问题（翻译）

金丸裕一
立命馆大学教授

1. 引言

本文的主要目的是从历史学研究者的视点和我个人的见解，对日中战争史的研究做了一下简单的整理和介绍。当然把要考察的每篇著作、论文的重点公布于众是再好不过的。但因笔者的能力和篇幅的关系，在此主要是把方法和框架的问题作为焦点，同时也想为日中战争史的论证提供一些素材。

我观察到在战后历史学中「大故事」的影响力正走向衰退而对一些「小故事」的阐明，已成为叙述/「叙事(narrative)」的主流。对此类论文的反驳文章也不多。总之马克思主义的历史观念和发展法则的共鸣，1980年后东欧、旧苏联的「壮大试验」的失败、中国的「市场经济」化和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混乱、都因以上因素的急速低落而决定的。试着想像一下，把用手工订做好的相当合适的结构当作历史，与其说为了学述事业不如说是正往政治立场上迈步。这个转换契机作为历史学原有的使命，是重视返归实证主义的方法论，此现象是不应该受欢迎的。在日本国内的史料阅览条件的改善下，还有这个时期台湾和中国首次开始公布史料，对「实证史学」的正式复苏也许起到了促进的作用。

1980年代后期、对战争史研究有了一定的认识，在不同的意义上看，是个很大的转换期。考虑到国民「对外感情」和「对历史的认识」的形成时，对社会有一定了解年龄的人之中，经历过大战的于1920年以后出生的世代，在各界退出了第一线，无非就是1980年代的。如果换句话说对这个年代以后出生的人对「讲故事的人」，不管在腥臭的政治外交世界里，研究的重点、教育的重点不论是唠家常，逐渐被不知战争的这个世代所代替。

不管思想意识上影响有无，以悲壮的经验做保证「不想再重现悲惨的事件」，默认在渐渐变弱背景下，战争史研究取得什么样的成果？面对什么样的陷阱？以下把我的想法，如实论述点一下。

2. 根据历史学家的落脚点的「科学性」

30年前，我立志研究历史学（1970年后期），历史是科学，人类是根据规律性「发展」做为世界观。历史学家为了实现理想社会「为了为人民服务」作为必要的命题，抱着这种崇高的历史使命。当然也明了对有明显性见解的批判。不过，那样的「噪音」是根据「反阶级的 / 帝国主义的反动分子」的长声嚎叫咒文的里喊出来的，当然可以无视。

前文所述现实的变化，也极为有撞击性。对于「人民解放军为何把枪口面向了人民」这个问题，在当时1988年在中国学习的我们来说，是共同感到的不信任感、绝望感。还有从1970年代末期开始推进的「改革·开放政策」虽然大体上在中国作为既定路线固定下来，但是在富裕层扩大的同时有一种「大同社会」也会要走向解体的预感，研究历史学同行都持有此看法。

回顾80年代，中国的历史学界也是一个大转换期。建国后确立的「中国现代史 = 中国革命史 = 中国共产党史 = 毛泽东线路史」为基本构造，被迫重新评估由于文化大革命各方面失败的原因，很长时间被放弃的社会经济史、文化史、政治史，中华民国史等都迎来了复兴。其他不谈，正式发动日中战争史研究的工作，也是这个时期所追求的。

日中两国在80年代，要粗略地总结一下，可以说成是原有的「社会主义」乃至「马克思主义的」的「人类解放故事」的结束又是开始。不可以轻视中华世界的多极化，台湾的民主化和殖民地香港的繁荣等。不应单纯的叙述历史的重点，就是二元论的观点或「好人·坏人观点」，这些都失去了说服力，突然重新转向「实证」正如上文所论的。

因此在此经历中，曾经被「法则性」担保的历史学的「科学性」，由史料的「验证 / 反证可能性」被代替。可以说是把研究主题分成几个部分，这也是自然形成规律。虽然存在着各个研究员的差异，但这是从追求「普遍性」向「个别」志向的转换。至少可以说研究学者忽视或轻视实证是走向灭亡之路。

还要重复上述这个问题，我认为这是应该欢迎的现象，同时不过在我们眼前又显示出新的难题。就是由于从很多事情发生中，记录的庞大的史料群中选择那个，去创造出一个历史形像会产生很大差异的。如果不怕误解，另言别论的话，好好地运用史料，不做任何窜改。然后作出自己正确的结论，在方法论上是可能的。特别是现代史第一次史料还是第二次史料的记录极为丰富多彩地保留着，这

个危险性是很大的。

然而只要履行「实证」这个手续，不要去怀疑历史学家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在史料选择时，因为已经是在取舍选择的前提下进行的。这里所说的「客观性」，可是最终还是不能超越「主观上的客观性」。

如果对 21 世纪初期有一定认识，在中国经济急剧发展的背景下，恢复政治大国的信誉，相反这是日本的泡沫经济崩溃之后「被失去的 20 年」这种闭塞感的蔓延，两国对具有同样历史「人类故事」倒不如分成每个「不同的故事」和「小故事」这是必要的先决条件之一。

急着连接小结，作为学术研究的历史把「叙事」这个工作，我们历史学者，有时过于相信科学上的、客观上的一些弊病。用口述继承的方法最为记忆。被放在比记录更低下的位置上，连一些常识和方法都没有。讥讽性地论述在实证史学的发展过程，成为孕育新的「故事史学」的母体。但此「故事史学」，与其说具有人类普遍性的故事内容不如说，把国家和民族的感情和愿望浓厚地反映出来的故事。

是否接受多元性的「故事史学」的泛滥，不是自己的「故事」而是别人的「故事」，这是为了作为今后的战争史研究的实态，而且是否能把原因作为历史去去对立解决。一定受影响的。

3. 历史和解是否可能

历史学是可以称为把「才智」和「理智」总调动起来的学问。特别是在外国史研究中，该地域的语言学习，文化途径上依存性的探求，以历史的结果去向现代好多问题去洞察，加之对分析经济学、政治学、宗教学周边领域的起源的态度等。给历史学家带来了一个很大的课题。本来近代的历史学，逻辑的调整性作是把坚持重视立场为理由，根据这些繁琐的事情而发生，也是为了回避各种各样的混乱。

经过坚实磨练的历史学家，他们都是具有禁止性的慎重地去工作，更确信自己的「论证」是根据「真实」事实阐明出来的。当然，我也不例外。

正向前文所述的那样，除了不伦不类的无学者以外，他们的著作和论文即使没发表过，也不会发现论证上的错误，这是现代历史学的特征。最终自己的成果还是「真实」是「客观的叙述」，谁都可以各自主张自己观点。

发表历史学研究成果的手段是，目前论文和著作被限定。不能通过舞蹈来叙述历史，也不能换成抒情散文诗去朗诵。所以历史学，是特别具有语言的学问。如果要是想写出与历史评价有密切关系的论证，譬如「真理」「公正」或者「正义」等这些概念。具有哲学性（论证）不也是经过再三被斟酌之后才开始使用的吗？遗憾的是我持有不同意见。历史研究者都是在竭尽全力地贯彻于「确证」的这个工作。可是把热情集中于对历史真实性的挖掘，包含价值观的术语无规律的使用，对此是不是可以容忍的？A先生说的「正义」和B先生说的「正义」，到底指同样现象和状态没有确认，这才是我们工作的一环，只阅读研究成果/接连不断地写……。

关于所提的历史「和解」这个重大课题，也许会有同样的现象指出。在实际的生活中，让我想起伤害过我的人。通过与他/她的对话然后接受了这个人，更加宽恕了他，对我来说非常困难。关于战后「和解」如果在现代史寻求实例。许多人会就想起德国和法国，或德国和犹太人（以色列）并且再往下问的话，「德国可以道歉，日本为何不能呢？」。

关于教科书的成立过程等，在这里没有详述的余力。只有一点可以说就是日本、中国和德国等西欧社会的「和解」是语言上意思的差异，加上关于「和解」构造过程的不同，在此提出我的愚见。

(1) 首先作为我们生活的真实感，如何联想起来「和解」，试着翻阅一下日中有代表性的词典。里面「和解」的解释有「①互相的意志变柔和，融洽，和好。②〔法〕互相争斗当事者互相让步，相互签订不再发动纠纷的契约。调解→审判上的和解。……」（『广辞苑』第5版，岩波书店，1998年，2862页）这个定义。中国「不再争执或仇视，归于和好：双方～」（『现代汉语词篆书』第3版，商务印书馆，2007年，551页）和『广辞苑』②的解释相近。

在这里应该事先确认的是，在现代日语、汉语的「和解」的主语最终还是「当事人」，「双方」具有「常识」是共存的。这是在构造上，与当事人A和当事人B双方的主张相碰而发生纠纷的状况中，结果彼此互相让步，相争停止（调节）经过签订，这是民法上的和解结构的（『新法律学词典』第3版，有斐阁，1989年，1484页等）。这些法律应该考虑不也是在一定空间下根深蒂固地使用下来的吗？

(2) 其他就是东西冷战至今还没迎来终结 1985年5月8日，西德在总统魏茨泽克

记住战败 40 年，与犹太的和解，在对战争犯罪反省的演说中，与我们一般的「常识」有相当大的距离感。本文会变得稍长一些，在（到）这里想引用一下。

「当今人口的大部分，那时也许还是孩子，有的还未出生。这些人对没有自己动手的行为，不可能坦白自己的罪行。……然而祖先给他们留下了很难解决的遗产。不论罪过的有无，老幼与否，我们全体都要必须承担过去。全体互相开始归结过去，不得不背负过去的责任。……问题不是克服过去。是不可能的。把过去加以改变成没发生的事是所谓的捏造。对过去闭眼不问的人，结果到现在也是很盲目的。不把非人性化行为刻在内心深处的人，容易陷入那样的危机里，正因为如此，不深深刻在心灵深处里何谈和解。这是个一定要去理解的事情。……深深地刻在自己心灵深处是，体验历史上有过天帝的行为。这才是拯救信仰的源泉。

正是这个经验才产生希望、拯救的信仰、撕开又被合为一体的信仰，能孕育出和解的信仰。忘了有过神仙本领的人，他也会失去信仰的。……我们自身的内部，也是需要有个智慧和情感的纪念碑」（『荒地的 40 年魏茨泽克总统演说』岩波书店，1986 年，16～19 页）。

接着魏茨泽克大总统，在他的记忆中，就是「在演说中，考虑借用了不是我自己深某信仰某宗教。『如果需要忘记就会把肃清的问题拖长。拯救的秘密是所说的向心灵深处的刻印』这是古代犹太教的智慧。我们不能救济自己，也不能决定什么事都没发生。我们用丰富的经验去面对。可仅有一个，可以做的事情，必须做的事。那才是成恼地面对那个深渊（丰富的经验）为了这个事实和未来，那才是最重要的」（『夏德·冯·魏茨泽克记忆录』岩波书店，1998 年，232～233 页）。

虽然把自己面对历史的无力非力作为前提，他同时又尊重别人内在思维法的态度。不是所说的与超越者的中介理智和科学，确信对「和解」作为信仰体系的基础。顺便魏茨泽克用的「和解」是德语的 "Versöhnung"（与神的和解，让神给予免罪），非常鲜明地以神学的立场来解释这个词汇。

这个构造，不是象所说的日本和中国一样横向和解的这个单纯过程。和解的第一意义就是要先从超越者给予，然后当事者之间根据超越者宠爱的赏物作为走近「救济」，纵向和解用起点来表示很恰当的。称为有神职经验的人魏茨泽克他的本领发挥。虽说根据通过世俗化的进展宗教的色彩减少，犹太教世界和基督教

世界的人被印上的「超越」的这个存在，正是祈求共通的这个精神背景。实行这样直率坦诚地演说也可行的。

反过来考虑日中关系，发现不了宗教上，精神上类似这样的基石。如果借鉴一下日韩双方的和解，很多都是尝试根据基督教神职者·信徒经验。中日之间在这里没有「一同畅谈的故事」。把心灵的「刻印」作为认识历史共有的道路，和犹太教、基督教世界相比较，困难是主要原因之一。当然，在日本、中国、韩国的「共通教科书」作成等工作中，努力把才智和理智作为对话的线路，这样不会堵塞会勇往直前的。可以高度评价这个方法。不过，「智慧和感情的纪念碑」的重点是把内在的感性和感情的相互沟通总是可以修建的。

4. 总结

原本语言化是很难的内容，具有没有列举无聊的文章。不同的见解因为在本文中事先出现，最后想简单地总结一下我的论述。

第一，日中之间想象的「和解」，也就是法律上的 / 那个理智性的。所以，思考的重点容易陷入所说的「善与恶」、「被害和加害」二元论的思考，这个激化对立的矢量状态。

第二，是否赞成重视理性的历史学研究，如果换个别的文献 / 把实证的着眼标准为「叙事」的限度。历史学家是否自知，对于今后的「对话」去向决定起到一定原因。当然，最后理解确证工作必须是有推进性的。但是作为那个主体不是我们自己用全智全能，严肃的事实，更可以说有限者每个人是否觉悟到「裁判」别人的可怕性？即使是「客观上」的「真实的历史」、也不能逃脱出主观上的客观性的这个阶段。想带着自戒再一次论述一下。

第三，叙说历史问题时，我们历史学研究者应该有认知异同存在的宽恕性，今后应彻底地需要摸索那些。历史学具有伟大的能力。「前事不忘，后事之师」「以史为借鉴」的格言，极有说服力。可是，作为历史学者应从荣誉和理性信仰中面对，有些偏离「和解」这个展开过程。对在此刻视为形而上学 / 伦理学或者神学上的「精神」作为故事存在的出发点，需要谦虚地认可。就得抠心自问「调动历史解释的跳跃需要有想像力和同感力，在哪个阶段能允许呢？」。

如果再过 30 年，我也许从这个时代消失。然后作为一个很小被造物，人们为何去研究历史，教育历史呢？利用这机会应熟虑一下这个问题。

【附记】本文是于 2011 年 7 月 9 日的报告整理。内容是「以围绕南京事件研究史许多问题 --- 以历史学的言论为中心」。为了批判把「南京」为特定主题等，以及应该检讨涉及多方面的论点等。在这里做了些大幅度的修改。